

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第九次会议决议

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7年3月25日召开。本公司董事应到14人，亲自出席12人，其中现场出席12人，委托董事出席2人。会议决议如下：

- （一） 同意《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》；
- （二） 同意《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》；
- （三） 同意《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；
- （四） 同意《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财务报表信息质量判断性报告》；
- （五） 同意《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报告》；
- （六） 同意《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的议案》；
- （七） 同意《关于授权办理发行境外优先股有关事项的议案》；
- （八） 同意《关于修订<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；
- （九） 同意《关于召开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股东年会及2017年第一次内资股类别股东会以及2017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的议案》；
- （十） 同意《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股票并上市方案延长有效期的议案》；
- （十一） 同意《关于授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具体事宜有效期延长的议案》；
- （十二） 同意《关于授权相关人士办理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具体事宜有效期延长的议案》；

- (十三) 同意《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》；
- (十四) 同意《关于修订<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（A股）的议案》；
- (十五) 同意《关于修订<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>（A股）的议案》；
- (十六) 同意《关于修订<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>（A股）的议案》；
- (十七) 同意《关于修订<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>的议案》；
- (十八) 同意《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资产预算方案》；
- (十九) 同意《关于延长2016年董事会授权期限的议案》；
- (二十) 同意《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2017年度授权方案的议案》；
- (二十一) 同意《关于聘任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- (二十二) 同意《关于推选徐静楠女士为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；
- (二十三) 同意《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》；
- 此决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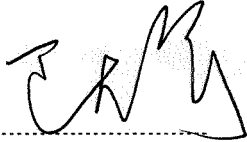
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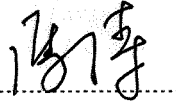
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五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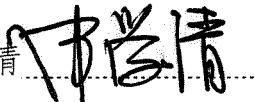
（正文至此，后页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签署页。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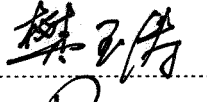
(此页无正文)

出席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董事签字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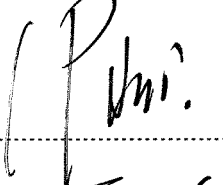
王天宇 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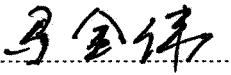
冯涛 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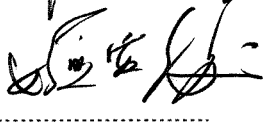
申学清 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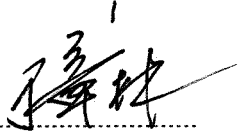
樊玉涛 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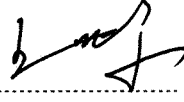
张敬国 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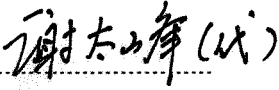
梁嵩巍 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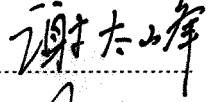
马金伟 


姬宏俊 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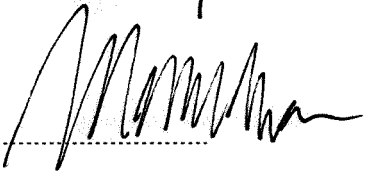
于章林 

王世豪 

李怀珍 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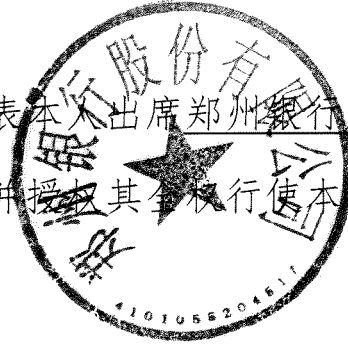
谢太峰 

吴革 

陈美宝 

授权委托书

兹委托董事 王天宇 先生代表本人出席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并授权其全权行使本人在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的董事权利。




委托人: 

2017年3月22日

授权委托书



兹委托董事 谢大峰 先生代表本人出席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并授权其全权行使本人在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权利。

委托人: 
2017年3月22日